

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辞职及补选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职工代表监事辞职及补选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张永耀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2022年4月14日，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职工代表监事辞职及补选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职工监事辞职情况

公司监事会近日收到职工代表监事艾三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艾三先生因个人原因提请辞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职后艾三先生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艾三先生的离任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在新任监事选举产生前，艾三先生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和《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监事职责。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艾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二、职工监事选举情况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4月14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参会职工代表一致同意，补选张永耀先生（简历见附件）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张永耀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等情况，未受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和通报批评，也不存在被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

担任监事的其他情形。

特此公告。

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16日

附件：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张永耀，男，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97年9月至2007年12月，任南阳市氮肥厂调度；2008年3月至2018年1月，历任南阳金冠电气有限公司采购部经理、配套部经理、生产总监；2018年2月至2018年6月，任南阳金冠电气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南阳金冠智能开关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6月至2021年7月，任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南阳金冠智能开关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7月至今，任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副经理。

截至目前，张永耀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